

关于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分期发行及调整债券名称的说明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通知》（发改企业债券〔2021〕161号），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已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意注册发行10.00亿元公司债券（其中品种一9.00亿元，品种二1.00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发行人拟发行2022年第一期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计划发行总额5.00亿元，其中品种一4.00亿元，由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品种二1.00亿元，由常德财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鉴于本次债券分期发行，且涉及跨年，按照企业债券发行规则和主管部门的要求，本期债券名称将调整为“2022年第一期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发行人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修改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摘要、评级报告、法律意见书、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等发行公告文件中债券名称和简称，其他文件继续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发行及调整债券名称的说明》之盖章页)

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发行及调整债券名称的说明》之盖章页)

